

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9日15:00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25日以书面、电话、电子邮件方式送达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人数3人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马成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、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

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和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，公司拟使用“年产1,000吨沙坦主环等19个医药中间体产业化项目”的募集资金专户中不超过人民币7,000.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。

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五年十月三十日